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arenting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6)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深度元素股權

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南京芯創與張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張先生同意收購且南京芯創同意出售深度元素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集團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南京芯創與張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張先生同意收購且南京芯創同意出售深度元素10%股權(相應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已繳足)，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出售事項完成後，南京芯創將不再持有深度元素的任何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詳情

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張先生(作為買方)
 (2) 南京芯創(作為賣方)

於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前，深度元素由深度元素執行董事張先生持有90%權益。張先生亦為深度元素的創始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張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代價及其基準

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由訂約方參考(i)自本集團投資以來深度元素的經營狀況，(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深度元素的淨虧損分別約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深度元素產生的收入人民幣0.9百萬元及(iii)本集團對深度元素前景不確定的預期公平磋商後釐定。

支付代價及完成

自股權轉讓協議日期起五日內，買方應向賣方支付代價人民幣1,500,000元。

開支

因股權轉讓產生的所有印花稅及工商登記費(如有)均由買方根據稅法及相關規定承擔。

股東的權利及義務以及損益分配

自股權轉讓協議日期起，買方將實際擁有標的股權對應的股權持有人權利，並履行相應股權持有人的義務(以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具體規定為準)。

自股權轉讓協議日期起，深度元素累計未分配利潤／虧損應由買方承擔。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深度元素的任何股權。

自二零一八年完成收購以來，深度元素已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列賬，且其財務業績並未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出售事項完成後，深度元素將不再分類為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估計本集團將從出售事項中錄得約人民幣1,500,000元的收益，即(i)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500,000元；與(ii)深度元素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零之間的差額。

預期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集團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出售深度元素的理由及裨益

自南京芯創於二零一八年投資深度元素以來，深度元素的經營狀況未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深度元素淨虧損超過人民幣0.2百萬元。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現金流入，有利於維持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本集團的整體發展。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已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磋商，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深度元素的資料

深度元素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及實繳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其主要從事提供基於人工智能的技術，包括物品識別、人體識別、路徑識別及行為識別；同時基於上述識別技術提供分析服務，如人群分析、業務分析、個性化推薦和營銷、智能導購。於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之前，南京芯創持有深度元素的10%股權。

以下為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深度元素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的主要財務數據：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總資產	5,678,471.61	1,842,083.87	4,091,599.13
除稅前及除稅後純溢利(虧損)總額	64,159.84	(5,827,647.05)	(203,103.58)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南京芯創

南京芯創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透過合約安排獲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其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提供營銷及推廣服務以及電子商務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的母嬰平台，擁有育兒網、媽媽社區APP、孕育提醒APP，新媒體矩陣、母嬰社群等全平台，為用戶提供內容、社區、新媒體、電子商務、智能硬件等相關服務，服務領域已延展至新零售、健康、教育、家庭娛樂及家庭出行等。

深度元素

深度元素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提供基於人工智能的技術及基於識別技術的分析服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集團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36）
「深度元素」	指	南京深度元素人工智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向張先生出售深度元素10%的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南京芯創與張先生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張先生」或「買方」	指	張華先生
「南京芯創」	指	南京芯創微機電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透過合約安排獲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其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標的股權」	指	本公司持有的深度元素10%的股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程力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Zhang Lake Mozi先生、程力先生、林洛鋒先生及Ng Kwok Ying Isabella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娟女士及張海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臻先生、葛寧先生及潘文柅先生。

* 僅供識別